

三屯镇人民政府汝阳县三屯镇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四标段项目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汝政采-2024-316)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 [001]三屯镇人民政府汝阳县三屯镇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四标段项目：

中标人：河南行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238.3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汝政采-2024-316
- 项目名称：三屯镇人民政府汝阳县三屯镇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四标段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磋商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8 月 23 日
- 评审日期：2024 年 9 月 5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1 本项目为三屯镇人民政府汝阳县三屯镇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四标段项目，其主要工程内容为局部坑槽挖补、加铺沥青面层、铺设混凝土路平石、修复局部破损挡墙。 河南行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与梧桐街交叉口大学科技园 2 号楼 B 栋 19 楼 2383000.00 元

序号 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1 三屯镇人民政府汝阳县三屯镇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四标段项目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30 日历天 段海林 豫 241171717313

三、评审专家名单

张凤伟（组长）、李俊红、张卫国（采购人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

收费金额：12000 元

五、成交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结果公告期限

本次结果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成交人应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当日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结果公告当日已领取。成交人应按照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

2、各供应商对以上结果有异议的，请于本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时的被授权人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件（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提交（若需邮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汝阳县财政局

监督部门联系人：汝阳县财政局

采购办电话：0379-68210917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汝阳县财政局。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三屯镇人民政府

地 址：洛阳市汝阳县三屯镇

联 系 人：高先生

电 话：0379-6803000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鑫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159号功成校苑B座0501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0379-60685565

电子邮件： hnxhgcjzx@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